昆明市西山区社会保险局

昆明市西山区社会保险局2022年财政预算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贯彻《预算法》讲究绩效原则，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昆明市西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西山区2022年度财政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组织相关科室工作人员全程参与自评。依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条逐项对照自查自评，现将我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编制。

昆明市西山区社会保险局为全额拨款的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经区编办批复2011年正式由“昆明市西山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更名为“昆明市西山区社会保险局”，编制29名，实有在职职工24人。根据西编〔2020〕29号内设机构调整为10个，办公室、财务科、稽核科、城镇职工保险统筹科、机关事业保险统筹

科、职业年金管理科、养老保险待遇审核科、工伤保险待遇管理科、养老保险待遇管理科、基金信息管理科。

（二）部门职能。

昆明市西山区社会保险局为全额拨款的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主要负责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在西山区范围内开展城镇参统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和自谋职业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申报缴费核定，确保参统企业、机关事业离退休养老金的按时、足额发放工作。

（三）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1.调结构，实施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增效专项行动。

在基本实现法定参保人员全覆盖的基础上，巩固扩面成果、优化参保结构，着力提高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占比，常态化维护全民参保登记库，建立精准扩面对象实名库。完成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任务4.32万人。

（1）加强领导、落实责任。落实省、市挂钩联系“包保”工作的安排部署，建立西山区扩面增效挂钩联系“包保”工作机制；区政府将“扩面增效”工作目标任务列入区委区政府对街道办事处目标考核督查事项，并由区人社局牵头根据各街道辖区登记注册企业、个体工商户和社会组织等用人单位数量，辖区劳动年龄内的被征地农民、城乡居民、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数量等综合情况，将新增扩面任务3.9万人分解到各街道办事处，形成了区委、区政府领导，人社牵头、各街道和各部门共同参与

的协同联动机制；成立西山区社会保险局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增效工作专班，由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专班负责“扩面增效”专项行动的组织协调和任务落实。

（2）精准识别，锁定“八类”重点群体。强化数据共享比对和动态管理，切实摸清全区户籍人口数、应参保人数、已参保人数、实际缴费人数，精准锁定八类重点参保扩面对象，主动对接民政、司法、市场监管等部门，分类分项掌握参保情况，为全区应参保人员精准扩面奠定扎实的工作基础。依据跨部门信息交换比对和入户调查结果，建立本区精准扩面对象实名库和扩面增效专项行动基础台账，截至12月，共建立精准扩面对象实名库数据12.5万余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昆明市西山区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33.94万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33.43万人的101.52%（其中，企业职工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27.25万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26.83万人的101.57%）；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增效，企业职工参保净增数4.3246万，完成全年新增扩面目标任务3.9万人的110.8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昆明市西山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为人24.9万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24.58万人的101.3%。全区按项目参保工伤保险65个项目，其中在建项目50个，新建项目15个，参保3.38万人。

（3）加强宣传，提升全民参保意识。以灵活就业人员、企业职工、被征地农民等未参保城乡居民为重点人群，将扩面参保宣传广度进一步下放到街道、社区。优化办事流程，缩短办理时限，通过抽调骨干力量、充实窗口人员等方式，做到“一站办好、一次办结”，全面提高办事效率和群众的满意度。同时，加强对未参保、断缴人员的政策短信推送和“一对一”参保宣讲，提升宣传的针对性。

截至12月，组织10838次送政策“进企业、进街道、进社区、进家庭”活动，累计走访街道社区120家、企业3061户、个体工商户2968户、城乡居民7657户；累计组织进社区、进企业、进家庭集中政策宣讲会130场。累计发放宣传单44万份、宣传手册1万份。通过“西山人社”微信公众号和网络媒体宣传参保扩面政策24次。工作成果及亮点被人民网、学习强国等国家级媒体报17次，被云南日报、云南网等省级媒体报道21次，被掌上春城、昆明新闻等市级媒体报道25次，被西山发布、云上西山等区级媒体报道20次，新浪网等其他媒体报道11次。

2.优服务，全面贯彻落实缓缴社会保险费率政策。

（1）快速响应，准确解读。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出台后，及时对缓缴社保费政策进行研究、解读，明确政策执行期限、对象适用范围、具体经办流程等事项，确保政策准确执行，做到应缓尽缓。

（2）多维宣传，为特困企业送政策、送服务。及时通过西

山区人社局微信公众号发布阶段性缓缴社保费相关政策，结合社保服务“康乃馨”行动进企业进社区，对我区参保的部分困难民航、零售企业进行阶段性缓缴社保费政策“一对一”的宣讲，为企业切实解决问题，缓解企业燃眉之急。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多角度宣传，提高参保企业、群众对惠企惠民政策的知晓度。

（3）简化办事流程，优化服务。指定专人负责缓缴工作，进一步简化流程，以最快速度给予企业实惠和便捷，对符合条件自愿申请缓缴的参保单位，可直接向社保局提交申请表办理。

（4）畅通与税务部门数据共享。及时将缓缴企业信息传送至税务部门，通过部门联动，确保缓缴政策切切实实落实到位，及时缓解疫情下企业在资金方面的压力，助力企业减负纾困。

截至12月，共为辖区138家企业落实缓缴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费10454.8万元。

3.防风险，常态化开展社保基金专项整治。

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社保基金管理风险，以社保基金风险防控“人防、制防、技防、群防”为着力点，压实工作责任，推进风控措施“进流程、进系统”，控制风险增量，减少风险存量。

（1）持续开展社保基金专项整治。按照省、市部署深入实施社会保险基金管理提升年专项行动要求，全面加强社保基金风险防控管理。2022年共核查疑点数据938条，经核实属于服刑期间违规领待2人，涉及资金3.75万元，已全额追回，追还率100%。

（2）加强数据共享，全面开展数据核查。及时组织核查部级、省级、市级下发疑点数据筛查，做到疑点数据不重复出现，并及时向上级部门进行反馈；健全疑点数据派发、核查、审核、反馈机制，形成一条一档的核查档案。及时将疑点数据核查情况向市局进行反馈。

（3）加强待遇资格确认管理。通过发短信、打电话、发邮件等方式通知各单位、社区经办人每月督促未进行资格确认退休人员待遇领取资格。对自助认证未覆盖的人群开展社会化服务认证，形成了有用人单位的继续实行由用人单位对认证结果的复核机制，无用人单位的由街道、社区通过上门认证等方式进行复核，坚持执行用人单位死亡人员月报告制度。截至12月，企业养老保险应确认54462人，已确认54366人，确认率99.8%；机关事业养老保险应确认3975人，已确认3975人，确认率100%；工伤保险待遇应确认202人，已确认194人，确认率96%。

（4）认真开展社保基金安全警示教育。教育引导全区社保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深化思想认识，强化风险意识，提升管理能力，守护社会保险基金安全。分别组织本局干部职工和街道、社区开展社会保险局社会保险基金安全警示教育活动。结合2021年社保基金违规领待专项整治以来我区发现的多领冒领养老金典型案例，认真剖析了我区养老、工伤保险在人员教育管理、政策理解落实、业务经办、系统管理运用等各个环节存在的漏洞和风险，以案说责、以案释纪、以案为戒，要求全区社保工作队伍

深刻汲取反面典型违法违纪教训，做到警钟长鸣、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5）全力保障社会保障卡应发尽发。根据云南省社会保障卡信息管理系统显示，截至12月我区二代金融社会保障卡制卡成功459302张，已激活银行金融功能206631张，占已制卡数的44.99%；已领取电子社保卡234237人，占已制卡数的50.99%；各资金发放主管部门上报领取惠民惠农资金64046人，已持有二代金融社会保障卡63956人，未制卡0人，制卡中90人，制卡率100%；已激活银行金融功能63711人，未激活245人，激活率99.62%；回收超过6个月未发放的社会保障卡27263张，经二次发放11990张，还剩余15273张。

4.严格落实政策，确保各项社保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1）按时足额发放各项社会保险待遇。确保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各项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严格执行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计发政策，全力确保我区参统企业及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每月按时足额领取，无拖欠、迟发。截至12月，全区新增企业及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2716人，领取企业及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人数5.83万人，累计发放企业及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248376.03万元，连续第18年为退休人员上调养老金；发放工伤保险待遇4805人次4818.31万元；发放企业在职死亡人员“两费”219人1762.4万元；发放企业退休人员死亡人员“两费”1073人4712.14万元。完成1-7月

52825名退休人员增资调待工作，补发1-7月增资4887.75万元；完成2022年1-8月518名企业退休去世人员26.94万元增资发放工作。

（2）扩大社会化发放和社保卡使用范围。将工伤保险一次性医疗补助金、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和企业职工离退休人员死亡“两费”纳入社会化发放范围，及时将待遇发放到个人；按照“增量基本用卡，存量逐步过渡”的原则，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伤长期待遇三个险种实施广泛的宣传推广和新增待遇领取人使用社会保障卡发放待遇的工作。截至12月，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新增使用社会保障卡领取待遇2576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新增使用社会保障卡领取待遇230人。

5.完善制度机制，实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

按照国家和省关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的安排部署，落实全国统筹统一缴费比例、缴费基数、计发基数、待遇项目、待遇调整等工作。

（1）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新系统数据清理及系统测试任务，按要求完成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历史数据整理。一是统一计划，责任分工，确保数据清理不重不漏。二是先易后难，分类处理。根据数据修改的难易程度，对普遍性、简单类问题进行集中修改，确保进度不落。对较难问题，抽专人对接系统工程师进行修改，为信息化服务工作打下坚实的信息基础。

（2）根据省、市对“云南省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省级

信息系统”测试要求，开展全类型、全场景业务功能测试，及时向上级反馈测试问题清单，确保工作质效。新系统上线前，我局共测试数据1805条，覆盖新系统338项功能点。

（3）加强基金管理。加强对全区社保基金的收支管理，积极做好基金保值增值相关工作。落实好与财政、税务、国库、银行的对账机制，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2022年全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530534.22万元（其中，清理回收往年欠费3371万元），基金支出530534.22万元，累计结余0万元（企业养老保险实行省级统筹，年底结余资金全部上缴）；工伤保险基金收入11965.96万元，基金支出11965.96万元，累计结余0万元（工伤保险实行省级统筹，年底结余资金全部上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9136.36万元，基金支出26769.92万元，累计结余11866.88万元；职业年金收入6178.43万元，职业年金支出6070.55万元，累计结余730.48万元。

6.推动数字化转型，强化“智慧社保”支撑能力。

（1）深化社保数字化运用，用数据“聚通用”让服务“有速度”。截至12月，主动对接公安、医保、民政、卫健、市场监管等部门核查比对疑点人员信息10000余条，利用比对信息处理业务138件，进一步提高了业务精准性和办事效率，让原来因缺材料“无法办”“不敢办”的事，变成了能“准确办”“及时办”。

（2）完善社保公共服务平台。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和政务服务“一网、一门、一次”要求，持续推进社会

保险公共服务事项标准统一，整体联动，业务协同，服务持续优化，推进线上线下企业养老保险业务办理一体化。深化“人社服务快办”工作，对18项主要业务的办理条件、流程、材料进行了精简优化和规范，推动更多服务事项“提速办”“就近办”“简便办”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截至12月，“最多跑一次”办件量4.64万件，其中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办件量2136件。

（3）强化社会保险信息系统运维保障。配合做好社保经办业务系统上线运行后的运维保障工作，业务数据整理、系统功能完善、联调联试等工作，确保业务正常办理、工作不受影响。针对新系统上线因运用模块设置不完善、部分功能缺失、数据迁移不全、岗位权限设置不合理等问题，组织业务骨干全力查找问题原因，及时协调解决问题，确保系统切换上线业务正常办理、工作不受影响。

7.推进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1）精简优化办事流程。一是推进“综合柜员制”改革，用业务“一站式”让服务“有广度”。持续开展“综合柜员制”服务模式改革，把原来分险种、分环节办业务的16个窗口，整合成12个综合窗口，所有窗口均能承接单位和个人养老、工伤业务。二是探索创新办件方式，用办理“快简优”让服务“有温度”。大力推广“网上办”“掌上办”“电话办”，结合群众需求积极落实“容缺办结、承诺替代”“叫号+导办”“预约取号”“预约上门”等服务模式，努力

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2）打造社保快捷服务圈。在区政务中心、棕树营街道、红星美凯龙商业区等企业和人员集中区域设置了5台社保自助一体机，24小时为群众提供服务；加强与金融机构的社保服务合作，目前在所有工商银行网点均能让群众利用工行综合柜员机查询缴费信息、打印参保证明、进行待遇领取资格确认等8项社保低风险高频服务事项，延伸社保服务触角，建立“社保服务电子地图”，打造“农村10公里、城市一刻钟”的社保快捷服务圈。

（3）实施社保服务“康乃馨”行动。组建西山社保服务先锋队，深入调研企业和群众办事的难点和堵点，根据群众需求积极开展上门服务。落实“社保服务进家门、落实保障到个人”的服务理念，建立长期卧床、空巢、失能、留守老年人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实名库和社保台账，通过社保服务先锋队上门服务做好社保政策、办事流程、服务渠道等内容的宣传和指导，使老年人“看得明、听得懂，算得清、办得了”。截至12月，建立“康乃馨”特殊服务群体实名库330人，开展7次上门走访慰问困难退休人员活动，同时帮助他们完成手机APP领待资格确认，惠及18530名退休人员。

（4）注重政策宣传，提升群众对社保政策掌握度。聚焦参保对象反映突出问题，精心设计系列主题，用通俗易懂的“家常话”，开展社保政策宣传，结合人社“五进”、新闻媒体、报刊、微信、微博、抖音等多种方式，切实提高宣传的针对性、实效性。

截至12月，通过“西山人社”微信公众号和网络媒体宣传参保扩面政策24次，制作各类宣传折页、海报共6万余份，悬挂宣传标语138条。

8.突出党建引领，持之以恒推进作风转变。

（1）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为着力点，全面组织开展社保服务“康乃馨”行动。组建了区级社保服务先锋队，发动10个街道，125个社区社保专干联合区政务局、区人力资源公司等相关部门志愿者，走进企业、走进工地、走进个体工商户、走进困难人员家庭，开展以“送政策、送服务、送温暖”为主题的“康乃馨”般的暖心服务。聚焦参保扩面、社保待遇计发、阶段性降低社保费率、阶段性缓缴社保费等企业重点关注的问题，集中力量化解政策落实过程中的难点、堵点问题，用持续有温度的社保服务，帮助企业减轻负担，走出困境；帮助群众树立信心，勇敢战胜困难。2022年累计组织社区进企业、进家庭集中政策宣讲会130场，惠及群众5250人次。

（2）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和便民化举措双推进，主动利用微信公众号、网络、企业QQ群、手机短信宣传稳经济阶段性缓缴社保费政策。党员干部主动联系困难企业，主动与税务部门沟通联系，确保企业缓交需求及时落实到位。高效落实“高频事项现场办”“复杂事项免费快递”等便民利民举措，让群众切身感受到社保服务的温度。

（3）积极参与组织常态化练兵、多样化比武，强化经办队

伍能力提升，营造“比学赶超、争创一流”的良好氛围。结合社保改革、“放管服”改革、经办服务模式转型、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的要求，高频次采取专题培训、以会代训等方式，加大业务培训力度，重点开展政策、业务、财务、信息化、标准化、稽核内控、行风建设等方面培训，通过典型引领，促进服务水平提升。截至12月，共计组织窗口和科室人员开展政策业务培训10场，参训人员超过380人次。通过培训有效促进了窗口人员政策水平和业务技能的提升，增进了窗口与群众，窗口与后台的融合，推进了营商环境的优化，为办事群众和企业提供了优质的社会保险经办业务体验。2022年窗口政务服务办件量评价数超14万件，“好评率”达到100%。

（4）畅通监督渠道，有效解决群众反映的难点、堵点。通过市场热线、微信公众号、意见箱、服务专线等渠道，收集群众反映的关于社保业务的各类问题，第一时间安排工作人员进行解答和处理，对于合理诉求制定具体措施和落实时限，并将所反映问题就行登记备案，跟踪问效。对于不合理的诉求，耐心做好政策解释工作，做好答疑释惑，并给予相对应的对策建议。

（四）部门管理制度。

我局在各项工作开展的同时，共建立组织机构控制制度18项，信息系统控制制度9项，基金财务控制制度12项，业务运行控制制度3项，内部控制制度3项。预算资金管理按照国库集中支付要求，现金管理严格执行备用金限额制度，严格控制财政

资金支出，执行统一的津贴补贴规范政策，实行财政统发，强化对工资和津贴补贴支付的管理。

（五）部门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2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2266.6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266.6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2266.65万元。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12266.65万元，基本支出5593.8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74.88万元（人员工资355.9万元，机关养老保险缴费39.96万元，医疗保险缴费35.44万元，公积金43.5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010.08万元，商品服务支出108.9万元。项目支出6672.79万元。2022年我局根据《昆明市西山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西财社〔2022〕6号文件要求，一是按工作进度及时从财政拨入资金，确保了各项资金的及时到位；二是按照年初绩效目标及实际工作情况，及时拨付和使用资金，在资金管理和使用方面，做到合理合规、专款专用，充分发挥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政府采购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2022年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1个，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7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76万元，为采购复印纸，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

（七）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局固定资产净值20.38万元，

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净值2.43万元（其中，房屋净值0万元），占11.9%；通用设备净值10.96万元（其中，车辆0万元），占53.8%；专用设备净值0万元；文物和陈列品0万元；图书档案0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净值6.99万元，占34.3%。

2022年度无新增固定资产。

二、部门资金基本情况

（一）年度部门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12266.65万元，基本支出5593.8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74.88万元（人员工资355.9万元，机关养老保险缴费39.96万元，医疗保险缴费35.44万元，公积金43.5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010.08万元，商品服务支出108.9万元。项目支出6672.79万元，其中区项目支出2162.6万元，上级转移支付项目支出是：4510.19万元。

（二）年度专项资金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2年部门专项资金为项目支出6672.79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8.9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44.04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9.8万元。

（三）其他资金收支及结余情况

我单位无其他资金收支及结余情况。

三、项目完成情况

（一）区级项目完成情况。

1.国有企业办中小学及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差补助资金。

为妥善解决国有企业办中小学及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使此类退休教师退休金待遇按照当地政府办中小学同类人员标准执行，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体现同岗同酬，把国有企业办社会产生的历史遗留问题通过实施财政补贴政策妥善解决，得到企业退休职工的认可，维护企业退休职工的合法权益。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妥善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文件的通知》（云国资分配〔2011〕251号）文件精神，由企业所在地财政部门拨付给相应的发放单位发放。2022年区级财力年初预算安排资金2317.85万元，区教育部门对退休教师身份进行认定并核定待遇，区财政审核每月发放人员及金额，根据文件精神将发放明细表给我局机关事业统筹科，我局机关事业统筹科复核人数及金额后，报财务科拨付资金，由银行统一进行社会化发放。保障了对退休教师个人的补助，确保当前社会和企业职工稳定，维护企业退休职工的合法权益。

2.全民参保计划专项经费。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实现共同富裕的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精准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工作安排，在持续扩大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覆盖面的基础上，巩固扩面成果、优化参保结构，着力提高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参保占比。到“十四五”末，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5%，缴费

阶段人员中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占比达到30%以上；到2035年末，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缴费阶段人员中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占比达到50%以上。

按全民参保计划扩面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实施该项目，2022年区级财力年初预算安排资金5万元，我局城镇职工保险统筹科根据工作需要，把需要印制的全民参保宣传手册、参保告知书、参保登记须知数量，报办公室，由办公室负责，按照内控制度，通过政府采购领导小组确定印刷公司，经由分管领导及主要领导审批后由财务支付。

3.社会保险稽核工作服务专项经费。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重要讲话精神，织密基金安全网，坚决查处多领冒领、截留套取养老保险待遇和工伤保险长期待遇违规行为，维护基金安全。按专项治理实施方案要求实施该项目，2022年区级财力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8万元。

通过对街道、社区、单位经办人培训，短信提醒等多种形式开展离退休人员领取养老保险待遇资格确认，全年确认率达100%。通过专项治理，全面查清我区多领冒领，截留套取养老保险待遇和工伤保险长期待遇违规行为的情况，以“零容忍”的态度严惩违规行为，坚决追回多领冒领、截留套取资金。根据街道、社区、单位资格确认工作开展情况，本年律师代理诉讼案件及调查取证鉴定人员实际情况，由稽核科负责，按照内控制度，通过

政府采购领导小组确定印刷公司及律师事务所，经由分管领导及主要领导审批后由财务支付。

4.网络设备、社保系统及网络维护专项资金。

为确保全区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网络系统和办公设备的正常使用，提高民生服务，方便基层群众办理社会保险事务，根据西政复〔2018〕166号文件精神，我局长期与专业维护机构签订合同，负责维护我局全部服务器、计算设备及计算机周边硬件设备，及时排除各类软、硬件故障，并适时根据需要对计算机终端重新安装操作系统等。2022年区级财力年初预算安排资金8.95万元，由办公室负责，按照内控制度，通过政府采购领导小组确定网络维护公司，经由分管领导及主要领导审批后由财务支付。

（二）上级项目完成情况。

1.企业退休人员独生子女奖励经费。

养老保险待遇审核科每月对新增退休人员审核计算独子费，养老保险待遇管理科复核独子费享受人数及金额，报财务科拨付资金，每月18日同养老金一起，从业务系统通过社银推送统一进行社会化发放。每月严格按照发放程序对符合条件的人员按时足额发放，保障人民基本生活、调节社会收入分配、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2.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金补助资金主要为确保属于我区的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的按时足额发放。我局机关事业养

老保险统筹科每月按时计算审核享受人数及金额，报财务科核对拨付资金，从业务系统通过社银推送统一进行社会化发放。保障每月18日按时足额发放，切实保障退休人员基本生活，促进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3.昆明市2021年第二批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待遇差补助。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妥善解决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文件的通知》（云国资分配〔2011〕251号）有关要求，由企业所在地财政部门拨付给相应的发放单位发放。我区由社保局代发放。

区教育部门对退休教师身份进行认定并核定待遇，区财政审核每月发放人员及金额，根据文件精神将发放明细表给我局机关事业统筹科，我局机关事业统筹科复核人数及金额后，报财务科拨付资金，由银行统一进行社会化发放。保障了对退休教师个人的补助，确保当前社会和企业职工稳定，维护企业退休职工的合法权益。

4.2022年市属改制单位等四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或生活补助资金。

市属改制单位退休人员、市属企业中组发〔2002〕13号文及“8.13”会议精神人员、市属企业离休人员及21户转型公司退休人员享受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待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与机关事业单位的差额由市级财政承担，我局组织按月发放。我局

待遇管理科负责计算及审核享受人数及金额，报财务科核对资金，由银行统一进行社会化发放。保障有领取资格的市属改制单位等四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待遇应发尽发，退休人员满意度达95%以上，保障人民基本生活、调节社会收入分配、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5.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部分退休干部生活补贴财政补助资金。

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部分退休干部生活补贴财政补助资金由市级财政承担，我局组织按月发放。我局待遇管理科负责计算及审核享受人数及金额，报财务科核对资金，由银行统一进行社会化发放。保障有领取资格的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部分退休干部基本养老待遇应发尽发，退休人员满意度达95%以上，保障人民基本生活、调节社会收入分配、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四、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2年我局预算绩效项目有13个，其中区级项目4个，上级转移支付项目9个，资金投入及执行情况如下:

（1）网络设备、社保系统及网络维护专项资金年初预算9万元，根据实际合同执行8.95万元，剩余资金0.05万元已作调减。

（2）全民参保计划专项经费5万元，该预算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3）社会保险稽核工作服务专项经费年初预算14万元。对街道、社区、单位经办人的培训计划在10月开展，因疫情防控需要，线下培训改为线上开展，故年初预算的培训费3.2万元未使用，已作调减。

（4）国有企业办中小学及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差补助资金年初预算2137.85万元，该预算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5）（一般性转移支付）企业退休人员独生子女奖励经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1455.19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6）2022年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生活补贴财政补助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1.93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7）2022年市属改制单位等四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或生活补助资金市级转移支付资金1139.91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8）2022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087.22万元，该项目资金年初纳入预算，年底决算由财政代列。

（9）2022年中央财政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金水平补助经费上级转移支付资金378万元，该项目资金年初纳入预算，年底决算由财政代列。

（10）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000万元，该项目资金年初纳入预算，年底决算由财政

代列。

（11）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部分退休干部生活补贴财政补助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3.36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12）昆明市2021年第二批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待遇差补助资金市级转移支付资金19.8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13）企业退休人员独生子女奖励经费上级转移支付资金1890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分配、下达、拨付情况

2022年项目预算资金11138.01万元，其中区级项目资金2162.6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资金8975.41万元。实际下达、拨付项目资金6672.79万元，其中区级项目资金2162.6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资金4510.19万元，280507对机关事业的补助资金4465.22万元，我局年初纳入预算，年底决算由财政代列，资金全部下达拨付到位，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执行情况

2022年项目实际支出6672.79万元，分别为科学技术8.9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44.04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9.8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全区企业退休人员独子费、部分退休干部和事改企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国有企业办中小学及职教

幼教退休教师待遇差的按月足额发放。

3.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项目预期目标已完成，我局严格按规定使用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等违法违规行为。企业退休人员独子费、部分退休干部和事改企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国有企业办中小学及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差及绩效实行按月支付，我局相关业务科室每月审核计算补贴享受人数及金额，报财务科拨付资金，每月18日同养老金一起，从业务系统通过社银推送统一进行社会化发放。区教育部门对退休教师身份进行认定并核定待遇，区财政审核每月发放人员及金额，同时将国有企业办中小学及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差发放明细表给我局机关事业统筹科，我局机关事业统筹科复核人数及金额后，报财务科拨付资金，由银行统一进行社会化发放。保障了对退休教师个人的补助，确保当前社会和企业职工稳定，维护企业退休职工的合法权益。

目前，企业退休人员独子费、部分退休干部和事改企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及绩效发放全面实现信息系统管理，发放数据均由系统生成，代发的国有企业办中小学及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差实行网银发放，待遇发放工作规范有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转移资金、挤占挪用等违法违规问题。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局人员编制29人，实有24人，不存在超编情况，三公经费中公务接待费0元，因公出国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元，

各项支出按照目标完成情况控制支付进度；2022年我局各项数量指标任务均已圆满完成，截至2022年12月31日，昆明市西山区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33.94万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33.43万人的101.52%（其中，企业职工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27.25万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26.83万人的101.57%）；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增效，企业职工参保净增数4.3246万人，完成全年新增扩面目标任务3.9万人的110.89%。昆明市西山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为24.9万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24.58万人的101.3%。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达到100%，工伤保险待遇支付发放率达到100%；我局的各项业务工作稳步有序开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企业及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职工按时足额领取到养老金，保障人民基本生活、调节社会收入分配、使离退休人员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继续发挥社会保险“安全网、稳定器”作用，确保基金安全运行，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保证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社会公众服务满意率达到100%。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2022年项目预算资金6672.79万元，实际支出6672.79万元，在确保企业退休人员独子费、部分退休干部和事改企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国有企业办中小学及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差及绩效按时足额发放的情况下，成本控制和成本节约方面没有超出预算。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我局养老保险待遇审核科每月对新增退休人员审核计算独子费，养老保险待遇管理科复核独子费、市属改制单位等四类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和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生活补贴享受人数及金额，报财务科拨付资金，每月18日同养老金一起，从业务系统通过社银平台推送统一进行社会化发放；区教育部门对退休教师身份进行认定并核定待遇，区财政审核每月发放人员及金额，同时将国有企业办中小学及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差发放明细表给我局机关事业统筹科，我局机关事业统筹科复核人数及金额后，报财务科拨付资金，按月由银行统一进行社会化发放。实施进度按工作计划进行，高质量完成项目。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2022年12月底，我局已完成项目预期目标，保障企业退休人员独子费、部分退休干部和事改企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国有企业办中小学及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差按时足额发放。

4.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退休人员满意度达95%以上，保障了对退休教师个人的补助，确保当前社会和企业职工稳定，维护企业退休职工的合法权益。实现了广大退休人员老有所养，保障老年人的基本生活需求，为其提供稳定可靠的生活来源，对构建幸福社会起到了积极作用，产生了深远的社会影响，保障人民基本生活、调节社会收入分配、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

果。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1.我局在工作中还存在许多不足，资金的使用还需要更好的与相关部门沟通，坚决杜绝不合理的开支，在今后的预算资金使用过程中将严格对照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的指标，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时限及用途，按指标要求管好用好预算经费。

2.社保项目资金主要为保障企业退休人员每月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每月新增退休及死亡人员不能精准测算，预算难以做到精准。

（二）改进措施及建议

1.进一步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加强领导，加强研究，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提高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2.进一步建立和完善项目绩效考评制度，将重点项目纳入部门年度绩效考核，进一步抓好落实，促进项目实施和预算资金支付工作。

3.加大督促力度，定期开展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跟踪问效，并形成常态化。

4.加强绩效管理学习培训，提高绩效工作水平。加强制度建设，强化日常管理，完善管理制度，努力提高各项管理水平。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的各项业务工作稳步有序开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企业及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职工按时足额领取到养老金，保障人民基本生活、调节社会收入分配、使离退休人员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继续发挥社会保险“安全网、稳定器”作用，确保基金安全运行，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保证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社会公众服务满意率达到100%。

绩效自评、预算公开和决算公开按程序公开在监督平台。

七、其他

无

昆明市西山区社会保险局

2023年7月25日